

新闻网首页 | 重要新闻 | 院系新闻 | 人文重医 | 重医校报 | 媒体聚焦 | 视频重医 | 图片重医 | 全国教育工作大会 |

2018年11月27日 星期二

我校喜获中医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

作者： 发布时间：2015-09-21 浏览次数：1360

近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下发文件《关于下达调整确认后的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授权点名单的通知》（学位[2015]12号），我校喜获中医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全国共17所），原临床医学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同时获得确认（全国共35所）。此次获批中医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17所院校中，仅3所为非中医院校，分别为重庆医科大学、首都医科大学、新疆医科大学。至此，我校共拥有2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1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数量居独立设置医科院校前列。

2014年11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31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医专业学位设置方案》，中医专业学位从临床医学专业学位中分离，独立设置中医博士、硕士专业学位。2015年1月至2月，研究生院利用寒假期间，在教务处大力支持下，精心组织第一临床学院、中医药学院、附属永川中医院等相关院系，积极完成了临床医学、中医专业学位授权点调整确认申请工作。

中医博士、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获得，是继2010年获中医学、中西医结合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后，我校在中医学科建设上的又一重大突破。本次成功申报，是我校积极抢抓国家大力发展专业学位教育机遇，乘势而上的结果，进一步夯实了我校作为重庆市及三峡库区唯一的中医高等人才培养基地的重要地位，并将对于优化学科专业结构、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推进研究生教育改革产生重要作用。

研究生院



扫描关注重庆医科大学官方微信，随时掌握学校最新信息。

版权所有：重庆医科大学 /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医学院路1号 / 邮政编码：400016